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6-51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黄金”、“上市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所有董事和高管。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黄金集团”)及湖南天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投资集团”)购买其持有的湖南黄金天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天岳”)合计100%股权,向湖南黄金集团购买其持有的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冶炼”)100%股权。

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36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为前提条件,但最终是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如果证券监管机构对最新监管规定发生变更,则公司可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

1.交易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公司向湖南黄金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黄金天岳51%股权,中南冶炼100%股权,向岳投资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黄金天岳49%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定价依据及支付方式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祥评报字[2026]第083号、天祥评报字[2026]第0827号《资产评估报告》,经协商,黄金天岳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50,152.27万元,其中,湖南黄金集团持有的黄金天岳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8,577.66万元,天岳投资集团持有的黄金天岳49%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1,574.62万元;湖南黄金集团持有的中南冶炼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83,215.33万元。公司全部以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本次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该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4.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为17.06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票的每股净资产值(除税后息后)。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实施2025年度现金分红,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由17.06元调整为16.76元/股。

在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5.发行对象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对象为湖南黄金集团、天岳投资集团。

本次发行的股份发行数量的计算方法:发行股份总数量=发行对象在交易对价中转让的标的资产对应的股份对价/本次发行的股份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股份的数量应取整数,精确至股,对价格数量不足一股的,应向下列整数取整,差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经测算,本次交易中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对价及发行股份数量等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持股比例	交易金额(万元)	发行股份的数量(股)
1	湖南黄金集团	黄金天岳51%股权	178,577.66	10,459,918
2	天岳投资集团	黄金天岳49%股权	171,574.62	10,271,461
3	湖南黄金集团	中南冶炼100%股份	83,215.33	4,901,451
	合计		433,367.61	25,632,83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最终发行股份数量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股份数量为最终。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6.锁定期安排

湖南黄金集团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公司新增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转让不受此限。若涉及业绩承诺安排的,锁定期将按照业绩承诺安排的情况延长。本次交易完成后六个月内内原公司股票限售20个交易日后根据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六个月内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湖南黄金集团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锁定期在上述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天岳投资集团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公司新增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转让不受此限。若涉及业绩承诺安排的,锁定期将按照业绩承诺安排的情况延长。

交易对方因公司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新增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前述关于新增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的,交易对方将根据有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湖南黄金集团在本次交易中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转让的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以何种方式进行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不受该股份锁定期限制)。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的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7.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

过渡期间,标的公司如实现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部分,均由公司享有,标的公司如发生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由交易对方按照本次交易前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8.相关资产过户及权属转移的公示义务和违约责任

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在先决条件全部成就后的90个工作日内,各方应尽快完成标的资产过户至公司下的相关手续,并对因向对方交付经营管理的资产事实影响的资产及与有关资料,任何一方违反协议、违约协议的规定和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9.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分配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日后的公司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10.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经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在上述有效期内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文件,则该有效期顺延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该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定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为不超过26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相关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发行期首日。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相关证券法律的规定,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均价的90%,且不低于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前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票的每股净资产(除税后息后)。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监管规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发行对象询价程序,并与各方协商确定。

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价格将在发行期首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4.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且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数量为上限(除税后息后)。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交易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监管规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发行对象询价程序,并与各方协商确定。

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价格将在发行期首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息事项,导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作出相应调整的,则上述发行数量也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5.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协议转让或其他交易方式进行转让,但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转让不受此限。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特定投资者基于本协议认购取得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约定。

若上述股份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的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6.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标的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等。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7.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8.决议有效期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经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在上述有效期内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文件,则该有效期顺延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实施完毕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关于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详见附件),并将根据监管机构审核意见进行修订、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对公司实际情况和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公司本次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四、《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五、《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十四条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六、《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七、《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八、《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九、《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一、《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三、《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四、《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五、《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六、《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七、《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八、《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十九、《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二十、《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二十一、《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二十二、《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二十三、《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二十四、《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二十五、《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二、《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向湖南黄金集团有限限公司、湖南天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南黄金天岳矿业有限公司合计100%股权,拟就此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公司拟向湖南黄金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100%股权,拟就此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三、《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向湖南黄金集团有限限公司、湖南天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南黄金天岳矿业有限公司合计100%股权,其中向公司的控股股东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湖南黄金天岳矿业有限公司51%股权,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并经协商,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基础上,公司拟与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四、《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次会议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足全体委员半数,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本次会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